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0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8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科技”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长夏传武先生因出差在外无法现场出席主持会议，委托董事魏代英女士代为表决，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董事推选董事魏代英女士代为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魏代英女士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公司因发展需要，拟将持有的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股权转让给朝歌科技的两位股东，其中，12.7%转让给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3%转让给蒋文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持有朝歌科技20%的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其5%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

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 5 栋六楼第一会议室；股权登记日：2018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二）。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董事会以公告形式发出。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8 年 6 月 9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